

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6 日
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內政委員會

大陸委員會業務報告 (口頭報告)

報告人：大陸委員會
主任委員 邱太三

主席、各位委員、各位女士、先生：

承蒙大院邀請，向貴委員會報告大陸委員會推動業務情形。謹提出口頭報告，另備詳細書面報告，敬請指教。

壹、近期工作重點

一、防範中共複合性施壓挑釁，維護臺海和平

中共面對區域情勢變化、美中長期競爭態勢及其所謂歷史任務，持續加大加速對臺作為。今年 8 月間對臺複合式文攻武嚇，以軍演、經濟報復、所謂法律懲戒及防堵國際社會關切等手段對我施壓脅迫，企圖形塑臺海新態勢。此外，北京當局持續宣稱貫徹所謂「解決臺灣問題總體方略」，近期更發布對臺白皮書，加大宣傳「促統」工作部署。本會與政府相關單位持續審慎評估情勢發展、應對可能風險，並嚴正譴責對岸侵犯我國家主權安全、違反國際法等非和平行徑，並籲請國際社會重視中方擴張威權的趨勢，及對區域安全秩序的危害。

二、應對中共經貿脅迫干擾，妥慎評估風險影響

近期中共對臺經貿施壓及統戰力度增強，8 月初，對岸連續以軍演設置禁航區影響臺灣周邊海空運輸、暫停我多項農漁產品及食品輸陸、天然砂輸臺，並以產地

標示製造通關干擾，更不斷放話將持續對我經濟報復，已衝擊區域交通、兩岸經貿及損害業者權益。此外，今年以來中國大陸經濟面臨「需求收縮、供給衝擊、預期轉弱」多重壓力，加上防疫封控、天災、國際通膨及內部系統性金融風險浮現等影響，經濟情勢更形嚴峻。

針對中共持續對臺經濟脅迫的可能發展，本會與相關機關加強評估及應對風險挑戰，要求陸方依國際規範儘速恢復我相關產品輸陸。相關機關亦研議調整作為，成立農產外銷平臺、積極辦理海外拓銷活動，以分散風險、建立長期穩定的目標市場，維護臺灣經濟安全及永續發展。政府並持續提醒赴陸投資風險、瞭解臺商經營困難，協助多元布局及回臺投資，擺脫對單一市場依賴。

三、保障國人權益及揭露中共認知作戰，完善安全防衛

中共持續操作所謂「臺獨頑固份子清單」等手段，刻意公布臺灣企業、團體機構與人士等，恫嚇民眾自我審查、妨礙我民主體制運作及破壞兩岸正常交流，本會表達反對；並評估對岸藉兩岸交流、政治干預我企業經營與國人權益的可能影響，研議適時採取必要措施，確保國家安全與民眾權益。另針對我國人強遭陸方定罪、限制人身自由及返臺等事，本會除與家屬保持密切聯繫外，並持續要求陸方應立即無條件安全釋放、確保渠等

人身安全及司法權益、儘速安排家屬探視等；同時呼籲國人留意赴陸活動所可能衍生的安全風險。

此外，中共近期藉由網路新媒體等多樣化管道推動兩岸文教等交流，加大對我青年學生統戰拉攏，並散布虛假訊息、進行認知作戰。本會持續會同主管機關研擬應處作為，並檢視策進兩岸各項交流安全管理，完善民主安全防護。此外，針對錯假訊息，本會均即時澄清並提供正確資訊，增強民眾對政府兩岸政策的瞭解與支持。

貳、未來工作方向

一、研判「二十大」後中共動向，維護臺灣最大利益

習近平在中共「二十大」延任後，其所謂新時代政治路線與體制將進一步建立與鞏固，治理方針或將因應內外部情勢發展調整，亦將影響其對臺政策動向。隨著中共實力逐步擴大，並且不斷強調在其發展戰略中推進統一進程；我們認為，北京當局對臺工作已進入加強實踐所謂「反獨促統」階段，並且通過單方設計、脅迫恫嚇及統戰滲透、操作灰色地帶，及運用國際法干擾、阻礙臺灣與國際社會互動合作等，遂行其對臺目標。本會將持續評估掌握中共謀臺策略及動態，預為研判可能發展、妥適應處，並防範其干預臺灣民主機制的正常運作。

二、完備相關子法配套，維護國家安全及產業優勢

為保護國家核心關鍵技術，及防範陸資滲透、挖角我高科技人才，大院業三讀通過及總統公告兩岸條例第 9 條、第 40 條之 1、第 91 條、第 93 條之 1、第 93 條之 2 等修正條文。本會已積極與內政部、經濟部、國科會等主管機關協調，及早訂定子法及加強宣導、加速生效施行。此外，經濟部已發布修正「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本會及相關機關將依實際需要，持續檢視兩岸投資法制，依法嚴格審查及強化管理，確保國家經濟利益及高科技產業競爭優勢。

三、評估推動逐步恢復兩岸有序交流、強化安全管理

基於人道、家庭團聚及商務往來需求，政府已陸續開放陸港澳籍人士得申請來臺從事相關活動。本年 9 月 22 日再度宣布自 9 月 29 日起，放寬陸港澳籍人士來臺探親及人道探視；航空、航運公司駐點機構等人員得申請來臺；以及經許可來臺投資之陸企，可專案申請來臺經營管理。未來本會將根據國內外疫情、兩岸互動情勢發展，滾動檢討、逐步調整陸港澳籍人士入境管制措施，同時強化兩岸人員往來安全管理、審查對中國大陸人士來臺申請案。另，「小三通」是便捷兩岸往來的重要管道之一，本會重視各界及金馬鄉親意見，在作好相關

準備、整體評估兩岸防疫作為及相關情勢後，將適時重啟。兩岸航空客運航點的增加亦在規劃中，將逐步推動。

四、密注港澳情勢發展，精進人道援助等權益事項

因應香港情勢劇變，在維護國家安全之前提下，本會持續關注港澳情勢發展，並研議相關應處作為。本會持續關懷照顧在臺之港澳人士及務實處理人道援助事宜，會同有關機關持續研修盤點相關法規及配套措施，已開放港澳生來臺升讀高中及五專，及增列尋職及在臺修讀碩博士期間得折抵居留期間等、強化延攬專才；另亦加強與地方政府合作，完善照顧服務新移居臺灣的港人，協助渠等儘早適應臺灣生活。

參、結語

政府致力維護兩岸關係和平穩定，符合區域各方的利益與期待。面對未來情勢發展，政府兩岸政策一貫，冷靜不躁進、理性不挑釁、堅定不退縮，捍衛國家主權和民主自由，並與國際社會共同合作、維護區域和平。本會將持續穩健應對臺海情勢發展，捍衛臺灣人民最大利益。呼籲中共方面放棄強加的政治框架與軍事威脅，正視兩岸互不隸屬、和平務實化解分歧。

以上報告，敬請各位委員指教。